



(12)实用新型专利

(10)授权公告号 CN 207942294 U

(45)授权公告日 2018.10.09

(21)申请号 201820212949.1

(22)申请日 2018.02.07

(73)专利权人 东莞市万达饰品有限公司

地址 523000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余屋
勿松五街二十号

(72)发明人 张龙

(74)专利代理机构 广州粤高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44102

代理人 罗晓林

(51) Int. Cl.

B24B 29/02(2006.01)

B24B 41/06(2012.01)

B24B 47/12(2006.01)

B24B 55/06(2006.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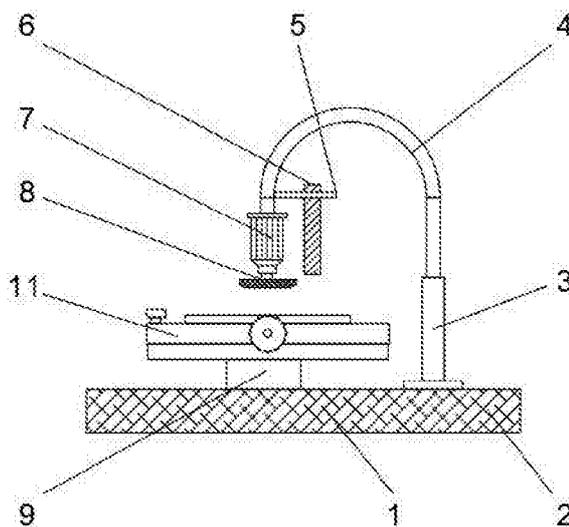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3页 附图1页

(54)实用新型名称

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

(57)摘要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包括抛光机主体、电动伸缩杆、吸尘管、第一电动机、抛光盘、转台、半圆台、抛光台、夹持台和第二电机,底座顶面一侧安装有电动伸缩杆,支杆一侧贯穿有吸尘管,第一电动机底端安装有抛光盘,转台顶端安装有半圆台,抛光台底面中部开设有半圆槽,凹槽内部安装有夹持台,夹持台顶面两侧均安装有夹持板,抛光台一侧安装有第二电机,本实用新型利用夹持板夹紧锁体外壳,设置有转台和半圆台,转台可按照需求转动,松开固定螺杆,调整半圆台角度,随后拧紧固定螺杆,便于调整和固定,利用电动伸缩杆控制抛光盘高度,防止抛光过度,利用第二电机驱动丝杆转动,便于移动夹持台,操作方便。



1. 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包括抛光机主体(1)、底座(2)、电动伸缩杆(3)、弧形杆(4)、支杆(5)、吸尘管(6)、第一电动机(7)、抛光盘(8)、转台(9)、半圆台(10)、抛光台(11)、半圆槽(12)、凹槽(13)、固定螺杆(14)、滑槽(15)、夹持台(16)、凸块(17)、夹持板(18)、丝杆(19)和第二电机(20),其特征在于:所述抛光机主体(1)底部设置有底座(2),所述底座(2)顶面一侧安装有电动伸缩杆(3),所述电动伸缩杆(3)顶端安装有弧形杆(4),所述弧形杆(4)远离电动伸缩杆(3)的一端套接有支杆(5),所述支杆(5)一侧贯穿有吸尘管(6),所述弧形杆(4)底端位于支杆(5)下方安装有第一电动机(7),所述第一电动机(7)底端安装有抛光盘(8),所述底座(2)顶面中部安装有转台(9),所述转台(9)顶端安装有半圆台(10),所述半圆台(10)上方安装有抛光台(11),所述抛光台(11)底面中部开设有半圆槽(12),所述抛光台(11)顶面中部开设有凹槽(13),所述凹槽(13)一侧位于抛光台(11)顶面安装有固定螺杆(14),且凹槽(13)内部两侧均开设有滑槽(15),所述凹槽(13)内部安装有夹持台(16),所述夹持台(16)两侧均设置有凸块(17),且夹持台(16)顶面两侧均安装有夹持板(18),所述夹持台(16)侧面贯穿有丝杆(19),所述抛光台(11)一侧安装有第二电机(20),所述第二电机(20)通过传动轴与丝杆(19)相连,所述电动伸缩杆(3)、第一电动机(7)和第二电机(20)均与外部电源电性相连。

2.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其特征在于,所述吸尘管(6)顶端通过软管与吸尘器相连,吸尘器与外部电源电性相连。

3.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其特征在于,所述半圆台(10)一端安装有量角器。

4.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其特征在于,所述滑槽(15)宽度与凸块(17)厚度相同。

5.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其特征在于,所述夹持板(18)一端粘接有橡胶垫片。

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

技术领域

[0001] 本实用新型涉及抛光技术领域,具体为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

背景技术

[0002] 抛光是一种利用机械、化学或电化学的作用,使工件表面粗糙度降低,以获得光亮、平整表面的加工方法,在锁具的生产过程中,经常会利用抛光工具对锁体外壳进行抛光,以免外壳表面的毛刺划伤使用者。

[0003] 但是目前市场上的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在抛光锁体外壳时无法调整角度,操作不方便,容易抛光过度,人工抛光费时费力,工作效率低,且抛光时产生的碎屑会影响抛光的精度。

实用新型内容

[0004] 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可以有效解决上述背景技术中提出的问题。

[0005] 为实现上述目的,本实用新型提供如下技术方案: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包括抛光机主体、底座、电动伸缩杆、弧形杆、支杆、吸尘管、第一电动机、抛光盘、转台、半圆台、抛光台、半圆槽、凹槽、固定螺杆、滑槽、夹持台、凸块、夹持板、丝杆和第二电机,所述抛光机主体底部设置有底座,所述底座顶面一侧安装有电动伸缩杆,所述电动伸缩杆顶端安装有弧形杆,所述弧形杆远离电动伸缩杆的一端套接有支杆,所述支杆一侧贯穿有吸尘管,所述弧形杆底端位于支杆下方安装有第一电动机,所述第一电动机底端安装有抛光盘,所述底座顶面中部安装有转台,所述转台顶端安装有半圆台,所述半圆台上方安装有抛光台,所述抛光台底面中部开设有半圆槽,所述抛光台顶面中部开设有凹槽,所述凹槽一侧位于抛光台顶面安装有固定螺杆,且凹槽内部两侧均开设有滑槽,所述凹槽内部安装有夹持台,所述夹持台两侧均设置有凸块,且夹持台顶面两侧均安装有夹持板,所述夹持台侧面贯穿有丝杆,所述抛光台一侧安装有第二电机,所述第二电机通过传动轴与丝杆相连,所述电动伸缩杆、第一电动机和第二电机均与外部电源电性相连。

[0006] 优选的,所述吸尘管顶端通过软管与吸尘器相连,吸尘器与外部电源电性相连。

[0007] 优选的,所述半圆台一端安装有量角器。

[0008] 优选的,所述滑槽宽度与凸块厚度相同。

[0009] 优选的,所述夹持板一端粘接有橡胶垫片。

[0010]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本实用新型结构科学合理,使用安全方便,利用夹持板夹紧锁体外壳,设置有转台和半圆台,转台可按照需求转动,松开固定螺杆,调整半圆台角度,随后拧紧固定螺杆,便于调整和固定,利用电动伸缩杆控制抛光盘高度,防止抛光过度,利用第二电机驱动丝杆转动,便于移动夹持台,利用吸尘管除去抛光时产生的碎屑,避免碎屑影响抛光的精度,操作方便,本设计结构简单,实用性强,可大面积推广使用。

附图说明

[0011] 附图用来提供对本实用新型的进一步理解,并且构成说明书的一部分,与本实用新型的实施例一起用于解释本实用新型,并不构成对本实用新型的限制。

[0012] 在附图中:

[0013] 图1是本实用新型的结构示意图;

[0014] 图2是本实用新型的抛光台结构示意图;

[0015] 图中标号:1、抛光机主体;2、底座;3、电动伸缩杆;4、弧形杆;5、支杆;6、吸尘管;7、第一电动机;8、抛光盘;9、转台;10、半圆台;11、抛光台;12、半圆槽;13、凹槽;14、固定螺杆;15、滑槽;16、夹持台;17、凸块;18、夹持板;19、丝杆;20、第二电机。

具体实施方式

[0016] 以下结合附图对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施例进行说明,应当理解,此处所描述的优选实施例仅用于说明和解释本实用新型,并不用于限定本实用新型。

[0017] 实施例:如图1-2所示,本实用新型提供一种技术方案,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包括抛光机主体1、底座2、电动伸缩杆3、弧形杆4、支杆5、吸尘管6、第一电动机7、抛光盘8、转台9、半圆台10、抛光台11、半圆槽12、凹槽13、固定螺杆14、滑槽15、夹持台16、凸块17、夹持板18、丝杆19和第二电机20,抛光机主体1底部设置有底座2,底座2顶面一侧安装有电动伸缩杆3,电动伸缩杆3顶端安装有弧形杆4,弧形杆4远离电动伸缩杆3的一端套接有支杆5,支杆5一侧贯穿有吸尘管6,弧形杆4底端位于支杆5下方安装有第一电动机7,第一电动机7底端安装有抛光盘8,底座2顶面中部安装有转台9,转台9顶端安装有半圆台10,半圆台10上方安装有抛光台11,抛光台11底面中部开设有半圆槽12,抛光台11顶面中部开设有凹槽13,凹槽13一侧位于抛光台11顶面安装有固定螺杆14,且凹槽13内部两侧均开设有滑槽15,凹槽13内部安装有夹持台16,夹持台16两侧均设置有凸块17,且夹持台16顶面两侧均安装有夹持板18,夹持台16侧面贯穿有丝杆19,抛光台11一侧安装有第二电机20,第二电机20通过传动轴与丝杆19相连,电动伸缩杆3、第一电动机7和第二电机20均与外部电源电性相连。

[0018] 为了便于除去抛光时产生的碎屑,本实施例中,优选的,吸尘管6顶端通过软管与吸尘器相连,吸尘器与外部电源电性相连。

[0019] 为了便于调整抛光台11的角度,本实施例中,优选的,半圆台10一端安装有量角器。

[0020] 为了便于凸块17在滑槽15内滑动,本实施例中,优选的,滑槽15宽度与凸块17厚度相同。

[0021] 为了便于夹紧工件,本实施例中,优选的,夹持板18一端粘接有橡胶垫片。

[0022] 本实用新型的工作原理及使用流程:本实用新型为一种锁体外壳抛光工具,利用夹持板18夹紧锁体外壳,转动转台9至合适的位置,松开固定螺杆14,适当调整半圆台10角度,可利用量角器确定转动的角度,随后拧紧固定螺杆14,便于调整和固定半圆台10,使锁体外壳易于抛光,启动第一电动机7,驱动抛光盘8转动,启动电动伸缩杆3,控制抛光盘8的高度,防止抛光过度,利用第二电机20驱动丝杆19转动,使夹持台16移动,启动与吸尘管6相连的吸尘器,除去抛光时产生的碎屑,避免碎屑影响抛光的精度,操作方便,降低劳动强度。

[0023] 最后应说明的是：以上所述仅为本实用新型的优选实例而已，并不用于限制本实用新型，尽管参照前述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了详细的说明，对于本领域的技术人员来说，其依然可以对前述各实施例所记载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对其中部分技术特征进行等同替换。凡在本实用新型的精神和原则之内，所作的任何修改、等同替换、改进等，均应包含在本实用新型的保护范围之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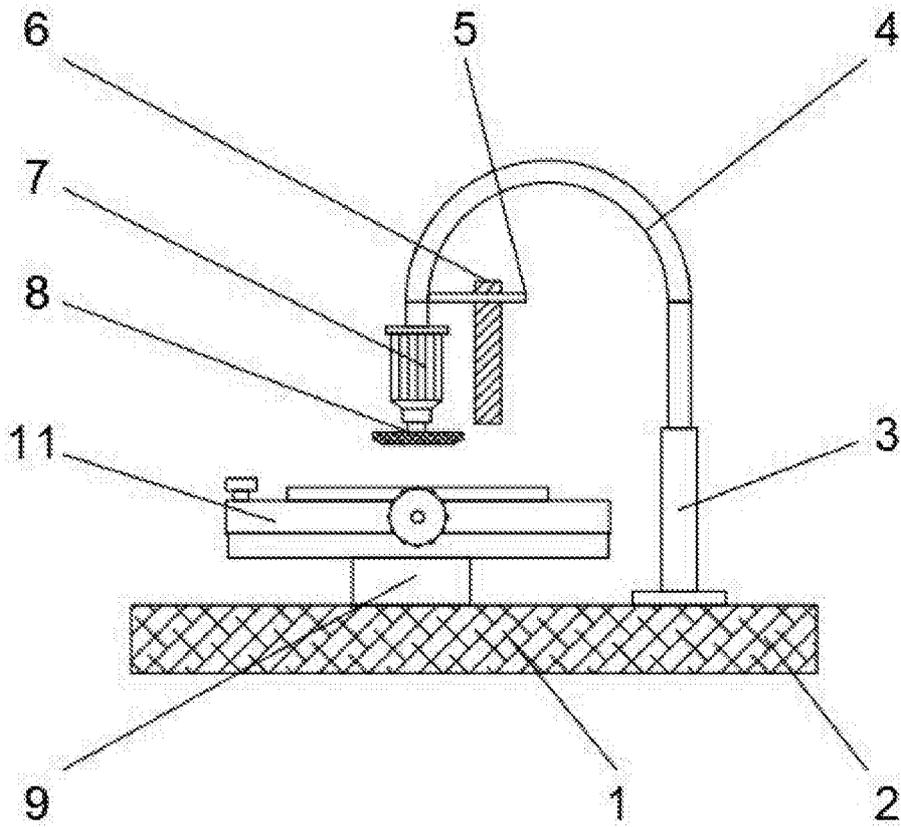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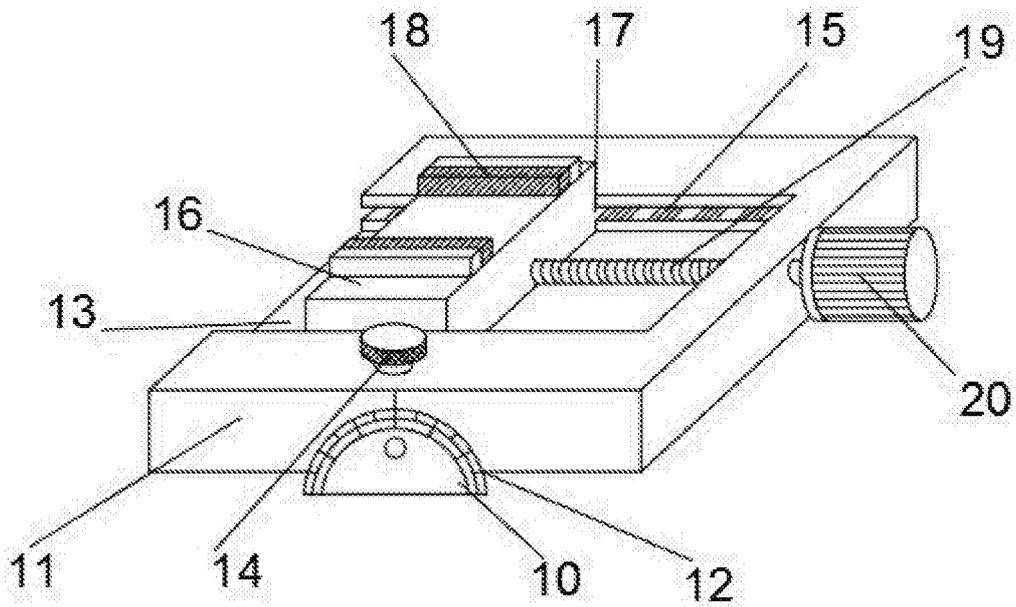


图2